

秦孝儀主編 中華民國史料叢編

十年來之中國經濟產政

(一九二七—一九三七)



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建設

蔣中正題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藏本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影印初版

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建設 精裝全一冊  
(一九二七—一九三七)

定價：新臺幣七五〇元  
美金二四元

發行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

經銷處：中央文物供應社

郵政劃撥帳戶一四六一八號  
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

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

郵政劃撥帳戶二一八一號

印

刷

臺北市長沙街二段一八四號

印 刷 廠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 十年來之中國經濟建設下篇

## 第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民國十六年春，國民革命軍底定東南，遼  
都南京。南京為歷代故都，文物素著，天賦精美，近且輪軸交  
通，輶輶南北，若施以人工，敷以物質，則南京不特為吾國政  
治之中心，且將為吾國經濟之中心。今就目前現狀而言，則人  
口已由三十六萬增加至百萬以上，將來工商農林區域計劃完成  
，百業振興，人口將更形繁密，其經濟事業之發展，亦將與之  
俱進也。至於南京市過去十年中之經濟建設，雖無若何驚人之  
成績，但吾人如以南京今昔之情形一一比較，則其銳意猛奮  
，努力建設之精神，頗足矜式，而可預測將來之成功。茲將南  
京市自建都以來之經濟建設工作，擇要敘述於次。

### 第一節 農村復興事業之實施

南京市在省市割界未實行交割以前，行政區域僅城廂內  
外及下關浦口等處，殆無農村事業之可言。自二十三年九月一  
日省市割界交割，接收附郊鄉區以後，凡增鎮五，鄉十八，村  
落三百四十，農民人口，增加十一萬人，農田面積，增加二十  
三萬餘畝。當此之時，市政府即以改進農村事業，定為重要施  
政計劃之一部，至二十四年十一月，更延聘專家，組織農村改  
進委員會，專司改進農村工作。茲將過去已辦農村事業，分類  
敘述於後：

1 推廣帽子頭稻種 南京市上新河區，每圩田，宜種  
稻，惟因所植稻種均係土種，致產量低而品質劣。該會特於二  
十四年春季，在該區試植帽子頭稻種，計向全國稻麥改進所借  
得該項稻種五擔，分發特約農戶種植，並由該會派員指導下種  
施肥插秧蓋與排水等工作。

2 推廣改良菓苗 南京市燕子磯區和平，萬山，烏龍  
場，笆斗等鄉，地勢較高，農民以種植蘿蔔，為其重要收入。該  
會特在該區推廣改良菓苗，以增產量，計已推廣改良水蜜桃九  
百株，葡萄櫻桃青梅各二百株，山楂種四十斤。

3 提倡養蠶改良築種 中國合衆蠶桑改良會南京製種  
場製造之「歐支雜種」蠶種，出絲優良，成績甚著。市政府為  
提倡農民養育起見，特與該製種場商議，凡該場售與和平萬山  
等鄉農民之「歐支雜種」蠶種，一律將售價減低為每張六角，  
並由市政府津貼二角，農民實付四角，以資鼓勵。

4 舉辦第一屆農村改進講習會 該會於二十五年二月

利用冬季農閒及各學校放寒假之機會，舉辦第一屆農村改進講  
習會三所，分佈於孝陵街，燕子磯，上新河三區，講期凡十日  
，計自二十五年二月三日起至十二日止。聽講學員，係在各區  
鄉長鎮長保甲長，鄉區小學校長教員，合作社監事及當地  
年富力強略識文字之農民中選取，共凡二百十二人，學員膳宿  
，概由公家供給，同時絕對禁止請假，俾能獲得實際效果，講  
法，已經刊行分發，餘正繼續編印中。

7 推行治蝗運動 民二十五年南京市為全國稻麥改進

所規定之治蝗區域，即責成該會負責進行，經該會派定各項負  
責人員，指導農民改作合式秧田，燃點蠍燈預測燈，訂定採除  
蝗卵獎懲辦法，並擇定上新河區上洲圩田坂中一帶稻田，約四  
百畝為治蝗模範區，所幸本年雨水調和，且去冬嚴寒，故截至  
六月底止，尚無蝗蟲發現。

8 捕滅跳蝻 南京市燕子磯區八卦洲青龍頭青龍尾等  
處，於二十五年六月十日左右，發現大宗跳蝻，經該會派員前  
往撲滅，先用圍打法，惟以蔓延面積甚廣無效，繼以改用驅暎  
法，向江浦縣借到鴟羣五千五百餘隻，分隊放逐，平均每日捕  
食跳蝻二斤半，不及十日，已撲滅後事。

9 舉辦耕牛貸款 二十三年夏，南京市旱災奇重，農經濟，益形凋弊，一般農民多賴典賣度日，市政府為防止變

9 舉辦耕牛貸款  
村經濟，益形凋弊，一般農民多賴典賣度日，市政府為防止變賣耕牛以維持耕起見，特與金城銀行會商舉辦耕牛貸款，先由各區鄉鎮長指導養育耕牛之農民，組織耕牛會，然後由鄉鎮長擔保，以耕牛會會員資格，向政府貸款，每戶以二十元為限，月息九厘（內除耕牛會辦公費二厘，銀行實收七厘），限期六

個月償還，自二十四年一月間開始，共計貸出一千三百二十三戶，計款二萬三千三百二十元。

10  
集辦肥料貸款 市政府於二十四年四月，復會同城銀行舉辦種籽貸款，凡無力購買種籽之農民，均可請由鄉鎮長擔保，視耕種田畝之多寡，申請貸款，月息八厘，六個月償還，共計貸出四千一百六十六戶，計款壹萬三千七百五十一元八角。

## 第一節 合作事業

南京市爲首善之區，人口稠密，社會局爲市民經濟生活起

見，自始即重視合作事業。民十八年六月該局特組織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以專責成，於二十四年九月舉辦全市合作社登記

統計核准登記之合作社，計有曉莊信用合作社等四十四社，復經積極推廣，指導組織，截至最近止，已由四十四社增至七十三社。茲將各合作社實際狀況，略述如次：

一 各種合作社之分佈情形 就區域而論，以上新河區爲最多，佔四十二社。其次爲城內，計十三社，又其次爲燕子磯區，計十二社，最少者爲孝陵區，僅六社。

2 各社業務之種類  
屬於信用者五十九社，其中兼營消費  
者二社，兼營消費公用者一社，屬於消費  
者四社，其中兼營者一社，屬於生產者  
四社，其中兼營信用消費者一社，屬於  
公用者三社，屬於供給者二社，屬於運銷  
營業者一社，屬於消費者一社。

3、社員之分析 各社負責人以鄉長保甲長為最多，至其教育程度，據雙龍村等三十一社，業經填表報告者，統計

三百餘人中，大學教授凡五人，大學程度者（包括畢業或肄業）一百九人，曾在私塾讀書及識字者九十九人，略識字者八人，總計一百七十人，曾受教育者約計佔二分之一；至各社社員教育程度，石壁廟村等二十九個信用合作社社員一三九三人中，識字者三九一人，約佔百分之二十八。

4 南京市信用合作社 在全市各種合作社中固佔最多數，但全市各種合作社共有二一九四股，股金七萬一千七百七十一元，而信用合作社社員有三二八六股，股金一萬五千零一元；反之，屬於其他性質，非信用合作之十七個合作社，所佔股額，則有一七九〇八股，所佔股金則有五萬六千七百七十九元，其原因實由於各信用合作社數雖多，每社社員大多數僅四十人以上者，實屬寥寥。其每人所認股額大多數爲一元；反之，屬於其他性質之合作社社員，有多數在三股五股之間，每股股金，則又多半爲五元，十五元或廿元者。

5 各合作社社員數 若按其業務種類，分別加以統計，則屬於信用合作社者二四八六人，屬於消費合作社者一七四〇人，屬於運銷合作社者一二五人，屬於生產合作社者一〇一九人，屬於公用合作社者九六人，屬於供給合作社者六九人，總數爲五二三八人。

6 指導組織人力車夫合作社 市政府爲改善人力車夫生活，以免單行之剝削起見，特指導組織人力車夫合作社，該社社員共有七十三人，業經四次分向銀行借款購車分給各社員使用，各社員每日繳交該就購車費二角六分至二角八分之間。此雖類似車租，實則完全不同，蓋該社各社員按日所繳之款，即爲購車之款。開辦至今，繳足二百一十天，得車一輛者已有三十四人；將來惟面廣之，務使全市人力車夫，皆能達到者有其車之目的。

### 第三節 各項稅捐之整理

三百餘人中，大學教授凡五人，大學程度者（包括畢業或肄業在內）十一人，中等學校者十四人，軍警學校者四人，小學廿九人，曾在私塾讀書及識字者九十九人，略識字者八人，總計一百七十一人，曾受教育者約計佔二分之一；至各社社員教育程度，石壁廟村等二十九個信用合作社社員一三九三人中，識字

者三九一人，約佔百分之二十八。

數，但全市各種合作社社共有二一九四股，股金七萬一千七百一元，而信用合作社僅有三二八六股，股金一萬五千零一元；反之，屬於其他性質，非信用合作之十七個合作社，所佔股額，則有一七九〇八股，所佔股金則有五萬六千七百七十元，其原因實由於各信用合作社社數雖多，每社社員大多數僅四五十人，百人以上者，實屬寥寥。其每人所認股額大多數爲

股，每股股金率皆以二元爲限。而屬於其他性質之合作社社員有多至數百人至千人者，如中央政治學校消費合作社社員五百

卅六人，厚生消費合作社社員一千零五十六人，每人所認股金，大多數在三股五股之間，每股股金，則又多半爲五元，十元或廿元者。

5 各合作社社員數  
，則屬於信用合作社者二四八六人，屬於消費合作社者一七四人。若按其業務種類，分別加以統計

○人，屬於運銷合作社者一二五人，屬於生產合作社者一〇九人，屬於公用合作社者九六人，屬於供給合作社者六九人，其總數為五二三八人。

6 指導組織人力車夫合作社 市政府爲改善人力車夫生活計，以免車行之剝削起見，特指導組織人力車夫合作社

該社社員共有七十三人，業經四次分向銀行借款購車分給各社員使用。今社員每月應交該款籌資費二角六分至二角八分之間。

員使用，各前員每日總有該款賄軍費一角六分至二角六分之間。此雖類似車租，實則完全不同，蓋該社各社員按日所繳之款

，即為購車之款。開辦至今，徵足二百一十天，得車一輛者，已有三十四人；將來推而廣之，務使全市人力車夫，皆能達此。

拉者有其車之目的。

### 第三節 各項稅捐之整理

南京市於成立之初，各項稅收，每月僅四萬元左右，經加以切實整理後，逐年始有增加。茲將南京市各項稅捐之沿革及十年來進展之狀況，贊最近三年來收入之情形，分別敍述如下。

#### 1 房捐 京市房捐向由前江蘇省會警察廳經收，當時僅限於鋪房方面，捐額為按租值百分之十五，由主客各半負擔，月徵不及萬元。民國十六年市府成立後，即劃歸市財政局征收，自十六年十月起改征捐額，為按租值百分之十，仍由主客各半負擔，旋復於十七年三月改訂章程，並加征住房捐，捐額為按租值百分之五，完全歸房主負擔，但其時月征捐額亦僅一萬三千餘元。後又於十八年九月修改章程，停收原有隨同房捐帶征之救濟捐、清潔捐，另照房捐正捐額加征四分之一。房附捐，由房客負擔，速同正捐，一併繳納。年來京市城區捐戶已達三萬四千餘戶，月征捐額增至五六萬元，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三十九萬三千二百餘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五十一萬八千五百餘元，二十三年度收入為六十八萬六千九百九十一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七十六萬八千一百餘元。

#### 2 車捐 京市車捐原亦由前江蘇省會警察廳征收，當初以車輛數目及種類不多，並未訂有專章。市府成立後，即歸由市財政局接管。民國十八年一月，始訂定章程，規定各種車輛，均須先經工務局檢驗合格發給行車執照後，再向財政局繳捐。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六十一萬五千八百餘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六十九萬七千七百餘元，二十三年度收入為七十六萬一千七百二十餘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八十二萬五千三百五十一元。

#### 3 燒業稅 京市營業稅於二十年九月着手籌備，同年冬季開征，惟以事屬創舉，各商昧於納稅義務，大都觀望不前，嗣有一部份稅戶勉徇各公會之請，委託協收彙解。辦理以

來因各公會未能奉行稅章，稅收頗受損失。因於二十三年度及

廿四年度擬訂下列整理計劃：（甲）陸續撤銷協收公會，（乙）

防止商戶短報稅額，（丙）防止漏稅，（丁）追補營造業漏稅。實施以來，征獲頗多，計二十年度征收四萬五千七百餘元，二十一年度征收一十四萬二千五百餘元，二十二年度征收一十三萬零一百餘元，二十三年度征收一十八萬六千四百餘元，二十四年度征收二十一萬六千二百餘元。

#### 4 篓席捐

京市籓席捐於十六年六月由市財政局爰照其他省市前例，訂立章程，呈經市府核准施行。捐額為按菜價百分之五，歸顧客負擔。由財政局製發三聯單交籓席菜館代徵彙繳。自十七年起至廿三年底止，為便利徵收起見，均由包商承辦，自二十四年一月起，由財政局收回自辦，每月平均可收五千餘元，全年約可收六萬餘元。

#### 5 娛樂捐

京市娛樂捐原名戲捐，於民國十八年七月改為娛樂捐，規定由各娛樂場所各按入場門票價目代向顧客徵捐百分之五，逐日彙解市財政局核收。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四萬四千七百餘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五萬零六百三十餘元，十三年度收入為五萬二千三百七十餘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七萬五千九百四十餘元。

#### 6 廣告捐

京市廣告捐前亦由江蘇省會警察廳征收，於民國十七年始移歸市財政局接管。初以此項相稅頗形繁瑣，由商人承包，經辦一年後，由財政局收回自辦。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一萬零五百二十餘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一萬零五百零七十一元，二十三年度收入為九千零十四元八角九分，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九千零七十八元三角八分。

#### 7 旅館捐

京市旅館捐係於民國十八年八月由財政局擬訂章程，呈經市府核准施行。本係按旅館營業收入征捐百分之五，嗣因旅業反對，改為由旅館向旅客按房間價目代徵百分之一五，向財政局領填徵捐三聯單，按期檢同三聯單存根彙繳財政局核收。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三萬一千八百四十餘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三萬四千零九十餘元，二十三年度收入為三萬五千一百五十餘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三萬八千二百八十餘元。

#### 8 居宰稅

京市屠宰稅原係指牛、豬、羊三種而言，於十八年十月由財政局訂立章程，呈經市府核准施行。但當時牛稅，嗣經市府一再派員協商，始於二十年九月移歸京市接收，仍照部定捐率，每猪一隻，征稅五角三分三厘，羊一隻，徵稅四角，委商承包，年計稅額五萬三千三百餘元。迨後各包商多未奉行稅章，浮收攬移，所在多有，乃於廿四年六月由財政局收回自辦，每月平均可增收至六千七百三十餘元。

#### 9 牙稅

京市牙稅前亦由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征收，嗣京市以此稅亦為地方稅之一，於民國十八年九月訂立章程公佈施行。施行後，市區內之牙行仍有向江寧縣徵稅者，經市府與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協商，自二十二年度起，凡屬市區之牙稅，均歸京市直接征收。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二千零五十四元，二十二年度收入為八千八百五十元，二十三年度收入為一萬七千四百七十餘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二萬三千四百七十餘元。

#### 10 船捐

京市在未禁娼以前，原有秦淮河花船捐名稱。禁娼後乃就秦淮河玄武湖遊船，改征遊船牌照捐，於每年秋季開始時，按年換照納捐一次。計二十二年度船捐牌照收入為二萬一千二百餘元，遊船牌照捐收入為一千六百七十八元三角角。

#### 11 田賦

京市田賦向由江寧縣政府征收，在省市劃界確定後，始由江寧縣政府將應屬於市轄鄉區之田賦，移歸京市接管，全年應征稅額為一十三萬八千零六十五元二角。

### 第四節 地政建設

四百九十一元，二十四年度收入為五萬九千三百八十餘元。

#### 13 當稅

京市各典當，向有當稅，原向江蘇財政廳繳納，嗣京市以此稅亦屬地方稅，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訂立章程，開始征收。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二千一百七十九元，二十二年一度收入為二千二百三十元，二十四年一月依照舊定稅率改徵營業稅。

#### 14 茶館捐

茶館捐原名茶捐，每碗收錢兩文，殊嫌苛細，於民國十六年七月訂立章程征收，改為茶館捐。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四千六百四十餘元，二十二年一度收入為六千八百零一元，二十三年一度收入為五千一百七十餘元，二十四年七月份照營業額千分之十改徵營業稅。

#### 15 旅館牌照捐

京市旅館牌照捐於十六年八月訂立章程徵收，係分等按年徵捐。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四千九百六十元，二十二年一度收入為四千八百三十元，二十三年一度收入為五百一百七十元，二十四年七月依照營業額千分之十改徵營業稅。

#### 16 浴堂牌照捐

京市浴堂原徵茶捐，於十七年二月改徵浴堂牌照捐，係分等按年徵捐。計二十一年度收入為二千八百二十元，二十二年一度收入為二千八百七十元，二十三年一度收入為二千七百八十元，二十四年七月依照營業額千分之十改徵營業稅。

此外京市下關旅館業所派之外招待，向征執照費，又碼頭徵夫，向征登記更名費，原係沿照前下關商埠局成案辦理，市政府以跡近苛細，業予取消，以恤勞工，再京市原有米厘捐之征收，嗣京市以此項米厘捐，雖直接取之米商，但間接出之農民，值茲農村破產，農產物價極度低落之時，亟應予以免除，以紓民困，爰於二十二年十月一日起，將此項米厘捐實行豁免。

南京自建都以來，人口日衆，地值發漲，土地問題，頗趨嚴重，而首都所在，凡事宜資全國皆大，故首都地政之進行，影響至鉅。茲將京市地政方面之建設，擇要申述於後：

## 第一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 1 土地測量

京市測量工作，開始於十七年四月，初因經費支绌，進行不免遲緩，迨二十二年十月，始將第一登記區至第七登記區測丈完竣。二十四年因繼續開辦七、八兩區之所有權登記，復於短期內，完成第八登記區之地籍測量。

程序，第一步舉辦大三角、小三角、多角、圓根及水準等測量，第二步施行二千五百分之一地形測量，第三步劃分區段，施行戶地測量，以備登記之用。截至二十四年度底除大三角測量因儀器及經費關係，雖經選定七點，卒至中止進行外，共計完成小三角測量四百六十二點，三百二十里，圖根測量八千六百零七點，三百里，戶地測量四百四十二方里（內登記區二百一十七方里，洲地二百廿五方里）。並繪成市總圖五種，二千五百分一地形圖四十八大幅，一千分一至二千分一分區圖二百一十二幅，分段圖一萬四千幅，另審查用圖二萬六千五百幅。

### 2 土地登記之完成

京市土地登記開始於二十三年七月，時土地法雖已公布，猶未施行，由市政府另訂南京市土地登記暫行規則，以為辦理準繩，就已經濟丈完竣地域，劃分八個登記區，二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舉辦三四兩區，限六個月內申請報。惟市民始而疑惑，繼存觀望，迭經宣傳催促，十月後始漸形踊躍。十一月一日舉辦二、五兩區，二十四年一月一日復開辦一、六兩區，截至二十四年六月底止，城內六區申請登記限期，均已屆滿。其時土地行政本由市財政局兼理，計自開辦登記至二十四年七月，共收所有權登記案一九七四五件，他項權利登記案四六六一件，核准公告者二六零八件，頒發圖狀者三一八件，蓋因組織及經費所限，辦理不免延緩。二十四年七月市政府將隸屬於財政局之土地處擴編為土地局，增加工作人員，改進辦事效率，並限於二十四年度完成全市土地登記。於九月一日起，繼續開辦七八兩區，縮短申請限期為兩個月。限滿後統查各區尚未登記之業戶為數尚多，若概予照章科罰或處分其地產，必使市民蒙受損失，為體恤業戶完成要政起見，因復改以二十四年十二月底為各區申請登記最後限期。並訂定假定登記辦法，凡逾期未登記之土地即以無主地論，由地政局假定

登記，如公期滿，無人聲明異議，即由該局假定接管，一年後正式接收為市地。此項辦法，一方促進登記之完成，一方仍予市民以恢復所有權之機會，實行以來，已顯見成效。至二十

南京市地政局辦理土地登記案各月份統計表（二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至二十五年六月止）

月 份	所有權登記審核准件數	他項權利登記審核准件數	合 計	
			廿四年七月二十日至三十一日	一九六
廿四年八月	八二七		廿四年八月	二〇六
廿四年九月	八六七		廿四年九月	一〇四二
廿四年十月	一七〇七		廿四年十月	九一五
廿四年十一月	一八〇七		廿四年十一月	一七五
廿四年十二月	二六三五		廿四年十二月	一〇四二
廿五年一月	二六九		廿五年一月	一九七六
廿五年二月	三三一		廿五年二月	二五〇三
廿五年三月	二二七一		廿五年三月	二二四二
廿五年四月	二七四三		廿五年四月	三一〇三
廿五年五月	二五八六		廿五年五月	三〇六五
廿五年六月	四七九		廿五年六月	二七〇七
廿五年七月	四四六		廿五年七月	二九一五
廿五年八月	三〇五		廿五年八月	三三二三
廿五年九月	二九一八		廿五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五年十月	二二六一		廿五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五年十一月	二六二九		廿五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五年十二月	二八六		廿五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一月	三六二		廿六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三月	四〇五九		廿六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四月	二五三六四		廿六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五月	二〇一七		廿六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六月	二六二九		廿六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七月	二九一五		廿六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六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六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七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七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八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八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九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九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七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八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八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九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九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十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十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一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一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二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二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三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三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四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四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五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五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六月	三三七九		廿三十年六月	二九四二三
廿三十年七月	三三七九</td			

區估價及編造地稅冊事宜，現各區地價業已次第估計完竣，並已將第一區標準地價依法公告一個月，一俟地稅冊編造就緒，即可送交財政局如期開征，至增值稅稅率則悉行依照土地法之規定，無須另擬稅率，並預定與地價稅同時舉辦，以收土地改革之效。

上述數端，皆京市地政方面之舉大者，其他如中央政治區之劃定，新住宅區之開闢，平民住宅區之建設以及市地旗地廢路等零地之整理與重劃，攸關土地使用計劃，及市容之整飭匪淺，亦皆京市府平日所積極進行貽勉圖功者也。

## 第五節 金融之整理

南京密邇為金融重心之上海，故一般金融情形，均較其他地方繁榮，對於中央整理金融之法令，推行亦較簡易。茲將京市府近年來整理金融之工作，擇要分述於後：

1 嚴禁商民拒用九年以後雙毫銀輔幣 九年以後，雙毫銀輔幣，京滬杭路沿線各地，均與九年以前雙毫同樣行使。惟京市商民藉口該項雙毫色質低劣，拒不行使，或折耗收用，破壞國家整個幣制，行旅尤感不便，實則該項雙毫，已能雙毫，色質完全相同，商民好財，借此稍圖微利。市社會局為此曾一再佈告禁止，並隨時派員密查取緝，現該項雙毫，已能通用，市民稱便。

2 推行法幣 二十四年十一月四日，財政部公佈以中

央，中國，交通三銀行鈔票為法幣，一切公私款項收付，以法幣為限，不得行使現金，京市銀角銅元各輔幣價格，遂驟然上漲，各項物價亦頓時增高。京市府為安定市面金融，推行法幣見，當即與警備司令部首都警察廳會商佈告，剗切曉諭，一面並由社會局邀集市黨部警備司令部首都警察廳市商會等各關係機關團體，於十一月七日，成立臨時評定物價委員會，辦理市區內人民主要日用必需品價格及銀錢兌換率之評定事宜，市面金融及各項物價，得以漸趨穩定。

3 規定兌換銀錢手續費數目 京市各銀錢兌換店對於

兌換銀錢所收手續費數目，漫無限制，流弊滋多。社會局有鑑於此，特規定無論兌換何種輔幣，每元祇准收取手續費一分以照一律，而免取巧，現市上各兌換店均能遵照辦理。

## 第六節 度量衡之劃一與推行

市府為劃一度量衡並推行新制起見，特於十九年九月一日成立度量衡檢定所，訂定度量衡劃一程序，循序辦理調查宣傳等項工作，並指導製造新制器具，改造舊器，分期限令各業換用新器。茲將京市城區及鄉區度量衡劃一情形，分述於次：

關於城區方面，自度量衡檢定所成立之後，即開始調查城區各業使用度器情形，及需用新制度器數目，令飭各製造商店

趕製新器，並限令各業於十九年底一律換用，並於二十年一月五日宣佈劃一，目前城內外，各商店所用度器，除西服業，所用之英制皮帶尺及工程上所用之英制捲尺，因目前國內尚無器具足以代用，尙未換用外，其餘均已一律使用新制度器。

自度器宣佈劃一後，市府即着手劃一量器，事先召集米糧業同業公會討論實施辦法，將量器形式加以詳細討論，以部頒圓柱形式不適施用，呈准改用圓錐形，衡量器製造商先行製就大批新器，聽候購用，並定於二十一年四月一日宣佈劃一。惟京市米糧業需用量器，為數頗多，而市內量器製造店，僅有一家，趕製不及，因展期至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始行宣佈劃一。

最後為劃一衡器，由度量衡檢定所，詳訂各種實施辦法，規定於二十一年一月一日宣佈劃一，二月一日施行檢查。惟以城區各業使用衡器，種類最為複雜，需用新制器具數量亦最多

，關於調查、製造兩方面，均不能如期辦理完竣，不得已將各業所用衡器分別展期實行。故實際各業換用新制衡器日期，油糖雜貨等十八業為二十一年一月三十二業為二十二年十一月三月一日，鮮菜行業為二十一年五月一日，石灰業為二十二年八月十五日，礦業為二十一年十月一日，國醫藥業為二十二年十二月一日，而鐵樓業所用衡器，有關金融，必須俟與上海同時換用，故展至二十三年二月十五日始行劃一。

關於鄉區方面，於省市劃界未交割以前，原由江寧縣政府籌辦進行，自劃歸京市府管轄以後，遂於二十五年四月由度量衡檢定所製就式，開始調查，預定於二十五年七月起正式令飭各鄉換用新器。

京市自宣布劃一度量衡以後，鑒於商民狃於積習，難免不

有私自使用舊器情事，爰由度量衡檢定所，先後於二十四年五月十日起至八月底止，施行商店檢查，於廿四年九月十六日至十月十八日施行菜市檢查，於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二十二年三月底止，施行量器檢查，並規定於廿五年八月份起，每日輪派檢查人員，出外檢查，以期澈底肅清舊器，一律使用新器。

## 第七節 水利建設

1 自來水之建設 京市自建都以來，人口日增，市民飲料，向均取自江河，既不衛生，且感不便。京市府有鑑於此

，特於十八年八月，組織自來水籌備處，籌備建設自來水，復於十九年三月成立自來水工程處，促進工程之進行，經數年之經營，於二十一年四月完成局部出水。所有地價材料機械及工程費約共五百三十五萬元，現每日出水量最多時為一萬四千立方公尺，最少時一萬立方公尺，水費每月收入約達五萬餘元，京市府為謀更進一步之發展起見，特於二十四年十月一日正式成立南京市自來水管理處，獨立經營，現京市自來水用戶已達二千八百戶，零售水站分佈全市，已埋設之水管約計一百六十餘公里，並繼續埋設，以期逐步完成全市水管網，一方面計劃於二十五年度內，建築快濱池，擴充蓄水池，以應需要。

2 下水道之籌備 京市向無下水道之設置，以是污水無法宣洩，妨礙衛生至鉅，京市府有鑑於此，爰於二十一年利用荷蘭退還庚款，擴充京市水利建設之經費，籌設全市下水道，經於工務局內設立下水道工程處，開始籌辦。惟以京市地勢北高南低，人口北稀南密，宣洩之要，南先於北，而秦淮河橫貫城南，盪滌澄清，可資利用，乃先將城南部分測量完畢，計全長為十五萬五千公尺。二十四年秋，將城南區下水道工程計

# 第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劃，全部完成。至城北及下關，亦於二十四年九月，測量完竣，計城北區全長為二萬一千九百六十三公尺，下關區全長為一萬六千五百九十六公尺，正在繼續設計進行。至埋設雨水污水兩管，其工程費及保養費，皆超過合流制甚鉅，故決定城南區採用合流制，另用截水管分析之，使雨水流入秦淮河，而污水由截水管至水西門漢西門間，以抽水機抽出鐵管，引至三汊河以達於江，城北區則擬採用分流制，現仍從事研究。至污水之處理，係採用濾水稀釋法，污水量與江水最小流量為一與二萬一千七百之比，如是污水將盡被稀釋化，絕無弊害可言，而用地需費，又較可節省。惟此項工程浩大，關於城南區合流管部份，約需四百十三萬三千三百十八元（城北及下關區尚不在內），經規定施工程序，其最要者，為自乾河沿經竺橋東水關至漢西門水西門間，沿秦淮河兩岸之截水管，以及自漢西門水西門間，至三汊河之入江水管，鑿抽水設備等工程，蓋此乃宜湧幹道為全市下水道提綱挈領之基本工程，苟將此部份提前完成，則此後各道路下之水管，儘可隨時附屬，分期推進，不致牽動

工 程 名 稱	建 築 資	完 工 日 期	效 用	說 明
重建東關水閘	四三，二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該閘為秦淮河進水要道，原有石閘建築有年，完全損壞，經擬具計劃建築洋灰閘以利宣洩，而便調節秦淮河水源。
修理古城水閘	八，五〇〇·〇〇	十八年八月		該閘為通玄武湖水道，年久失修，損壞不堪，且位居城北雞鳴寺下，與北極閣一帶之宣洩關係至鉅，經修理，以利閘閉。
加修東西兩水閘閘門	二，九九一·一九	二十二年六月		查秦淮河東西兩關原有閘門，年久未修，已失效用，故加建東西兩閘閘門以資調節，春夏可防江湖之倒灌，冬季可免河水之流出，以保秦淮河之水源。
建築下關沿江洋灰堤	二八，三七四·七〇	十九年八月		下關濱臨大江，沿江一帶難築土堤及駁岸，已多損壞，為預防水患起見，特自挹江門中山碼頭起至京滬東站止，建築混凝土堤一道以防水患。
建築熱河路土堤	七五〇·八〇	二十一年七月		查熱河路地甚低，所有該路東首根至下關小火車站緊靠護城河，每遇江河水漲，即有氾濫之虞，故建土堤一道以防水患。
建築營盤街磚堤	二六〇·二六	二十一年七月		該處東臨長江，西靠惠民河，為維護居戶安全起見，故在該處建築磚堤一道以利防水。
修理下關沿江堤岸	二，七〇二·九四	二十二年一月		查沿江堤駁駁岸自二十年大水之後多被損壞，故加修理以防水患。
防水工事	六七，七三七·〇〇	二十年至二十三年		本市位居長江下游，地勢低窪，自二十年大水後，每年至夏季江潮暴漲之時，即購備各種防堵材料，將該堤建自十九年秋間，堤身最高，為五四·八〇公尺，較之二十年大水水位為低，故將該堤加至五五·
鋪高下關沿江護堤	六，七四七·五五	二十二年七月		二〇公尺以資防範。

全部計劃，而整修秦淮河之根本辦法，亦有賴於斯。預計三年之功，當可完成。此外新築道路下之下水管，均隨時連帶埋設，總計已埋長度約二九，四一·一〇公尺，新住宅區第一區全部下水管亦已埋設，第四區全部則正在進行中，至新築尚未完成之昇州建康一段等道路之下水管，亦正在埋設中。

3 秦淮河之整理 秦淮河原為南京名勝之區，全長一六，二六〇公尺，其環繞城外西南二面者，為護城河，其流貫城內者，自東水關入城，至西關出城為幹流。此河積年淤淺，河身日高，寬窄又極不一致，兩岸泥塗，堆積填陷，河中死水停滯，久失宣洩功用，冬令水落，必須關閉東西水閘，藉保水位，一至夏汛盛漲，又須開閘放洪，故流暢之時更少，臭穢乃益不堪。論根本計劃，原非疏浚不為功，但需款甚鉅，非京市目前財力所能勝任，不得已求其次，暫行從事整修。整修之法，分治本治標二種。治本之法，即沿重要幹支各流，埋設截水管，使平時及初雨之污水，可逕導入江，迨雨水量多，垢污稀釋，始溢管口而入於河，若是則河中但接受清水，而無納污機會，更沿岸闢路植樹，增美風景，將與下水道工程同時舉辦。

4 防水工作 京市西北兩部，濱臨大江，歷年夏秋六日沖洗一次，以期逐漸澄清，至防汛時並可抽出城內積水，以免氾濫，此則與防水工程同時舉辦。

5 治標之法，則於東水關設抽水站，俾冬季水涸之時，抽入城外清水，以澄其源，又修築東西水關鐵窗櫺等閘，以利宣洩，每

治標之法，則於東水關設抽水站，俾冬季水涸之時，抽入城外清水，以澄其源，又修築東西水關鐵窗櫺等閘，以利宣洩，每

治標之法，則於東水關設抽水站，俾冬季水涸之時，抽入城外清水，以澄其源，又修築東西水關鐵窗櫺等閘，以利宣洩，每

建築上新河至北河口土堤	二五、八一、七七	二十二年八月	該堤自上新河至北河口棉花地，濱臨長江，且自來水廠位居北河口，為保護該處農田及水廠起見，故計 劃興築，以泯水患。
建築八卦洲護堤	六七、七三七、〇〇	二十三年三月	查該洲面積遼闊，濱靠大江，原有江堤損壞不堪，經將該堤加寬填高，以防風浪而保農田。
八卦洲裝設抽水機並建機室	一八、二四二、〇〇	二十三年九月	查該洲濱臨長江，面積寬廣，除將該洲沿江土堤加高填寬，以防江水外，並擇該洲適當地點，裝設抽水 機，以資排除積水而保農田。
建築下關楊家圩堤壠	一一、九〇八、〇〇	二十四年四月	該堤自下關寶塔橋至水管橋止，年久失修，茲特將該堤加高填寬，以防江水，而為下關之屏障。
建築下關工商業區堤壠並建築抽水機站	六〇、二三二、五〇	二十四年四月	該區位居下關緊靠長江，面積寬廣，地勢低窪，為預防江水及促進該區建設起見，特將堤壠先行建築完 成，俾該區各項工程得能逐步進行。
建築自大勝關經西善橋賽虹橋至棉花港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十二月至二十五年七月	查上新河區瀕臨大江地勢甚低，二十四年伏汛期間，幾瀕於危，茲藉本季節國民勞動服務機會合力修築 堤土堤及二板橋土堤，以重堤防。又下關二板橋地勢低窪，堤身單薄，亦藉本季節國民勞動服務，加以修築，以防風浪。
建築下關北面水管橋沿運河金川至十里長溝一帶土堤	七五、一二二、八八	二十五年七月	查本市位居長江下游，而秦淮河又環繞市內，其沿河兩岸地勢低窪，每屆江水高漲，城內則有倒灌之慮 口，以防風浪。又老江口在城之西北，濱臨大江，為京滬車站之屏障，茲在該處新築土堤以防水患。又 運糧河為城北一帶後湖及紫金山各雨水出口要道，每屆夏秋之間，山洪暴發，浸及兩岸農田，故金川門 經十里長溝水管橋新築土堤，以防風浪。
建築東水關抽水站及修造東西水閘	四三、二三六、四〇	二十五年七月	查本市位居長江下游，而秦淮河又環繞市內，其沿河兩岸地勢低窪，每屆江水高漲，城內則有倒灌之慮 口，以防風浪。又老江口在城之西北，濱臨大江，為京滬車站之屏障，茲在該處新築土堤以防水患。又 運糧河為城北一帶後湖及紫金山各雨水出口要道，每屆夏秋之間，山洪暴發，浸及兩岸農田，故金川門 經十里長溝水管橋新築土堤，以防風浪。
合江水盛漲之時，沿江及城廻各處，即不免漫溢成災。京府歷年以來，為謀全市之安全起見， 精心籌劃，指派員司將附近淤塞河道，次第疏浚，以收宣洩及儲水之效，是以二十四年夏，			
5 河道之疏浚	京市地勢低窪，附近河湖年久淤塞，宣洩不利，儲水不多，故每當春	查本市位居長江下游，而秦淮河又環繞市內，其沿河兩岸地勢低窪，每屆江水高漲，城內則有倒灌之慮 口，以防風浪。又老江口在城之西北，濱臨大江，為京滬車站之屏障，茲在該處新築土堤以防水患。又 運糧河為城北一帶後湖及紫金山各雨水出口要道，每屆夏秋之間，山洪暴發，浸及兩岸農田，故金川門 經十里長溝水管橋新築土堤，以防風浪。	
並修建前湖鐵銅心管橋三處水門			
及築堤等工程			
建築下關北面水管橋沿運河金川至 十里長溝一帶土堤	七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五月	查本市位居長江下游，而秦淮河又環繞市內，其沿河兩岸地勢低窪，每屆江水高漲，城內則有倒灌之慮 口，以防風浪。又老江口在城之西北，濱臨大江，為京滬車站之屏障，茲在該處新築土堤以防水患。又 運糧河為城北一帶後湖及紫金山各雨水出口要道，每屆夏秋之間，山洪暴發，浸及兩岸農田，故金川門 經十里長溝水管橋新築土堤，以防風浪。
破浚白鷺洲水道	修理小石橋二座水閘	五六五、二八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破浚玄武湖水道	建築涵洞	長度不一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破浚前湖水道	挖泥	長度不一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破浚水西門外河道	挖泥	長度不一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破浚前湖通河水道	長度不一	九、三四四、〇〇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破浚燕子磯區十里長溝	七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五月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查白鷺洲位居武定門，地勢低窪，原以修理，以利宣洩。故將該處水道及金陵關加，原以修理，以利宣洩。

## 第八節 造林事業

南京市省市劃界未交割以前，僅城廟內外及下關浦口等處，殆無造林事業之可言，社會局雖曾於十九年二月擬具荒山造林計劃，惟計劃造林之區域，均在江寧縣管轄範圍以內，故未能

疏浚北運河	六五五九	五七〇一
疏浚永家山河	一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五月

而便交通。水家山河在市區境內者僅老江口至三岔河一段，二十四年春會同

江浦縣政府征工疏浚，以利航

造 林 區		城 市 擴 任 機 關		植 樹 株		總 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烏 龍 山 區	烏 龍 山 區	中央農學院		二 十 一 年	一 〇一,〇〇〇	二 十 三 年	一一七,九三〇
幕 府 山 區	幕 府 山 區	同上		三 〇 五,六二三	三五三,七九〇	二 十 四 年	九二,三〇〇
獅 子 山 區	獅 子 山 區	南京市人民政府		二 四,五〇〇	四四,〇〇〇	二 九 二 年	九五二,一三三
馬家山何家山楊家山清涼山區	總理陵園管理委員會	南京市人民政府		八 一,〇〇〇	八二,五〇〇	一 八 八 年	一一八,八〇〇
雨 花 台 區	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	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		三 〇,一〇〇	七九,〇〇〇	二 四 二 年	二四二,五〇〇
貴 山 區	同上	同上		三 三,六七〇	五四,〇〇〇	一 〇 四 年	一〇四,一〇〇
				五 八,〇〇〇	一二三,六九七		

## 第九節 地方工業

南京向非工業區域，在昔署稱一時之京畿，今亦已衰敗不

百元不等，共已貸出一萬餘元。一面研究改良方法，並取繩粗製濶造，提倡產銷合作，現已較前稍有起色，惟是否能因此復興，則未敢必也。

三家，萬元以上者七十九家，二千元以上者一百八十六家，六百元以上者一百五十二家。各廠共計，資本約在五百萬元左右，全年營業額，約在五百萬元至六百萬元之間。

造，印刷等進展為最速。茲分述於後：

**2 磚瓦業** 南京磚瓦業，初僅談海征業兩廠，自奠都以後，建築頻繁，於是應運而興者，有大興，新建，新利源，

四 印刷業 南京市在十六年以前，全市印刷廠僅有四家，十六年以後，逐年增加，現已增至二十八家，其中以三五

丈，現在僅有織機千餘張，工人三四千名。市政府曾力謀救濟，一面舉債幾巨貨款，一貨款額祇織杼之多寡，定為百元至三

**3 舊造業** 南京自奠都以後，建築頗繁，故營造廠特別發達，全市共有四百八十家，其中資本在五萬元以上者六十

家，前二廠設於三汊河，後一廠設於通濟門外，惟揚子、泰昌兩家業已停業，現僅存大同一廠，資本一百萬元，年出麵粉二

百五十萬袋，價值四百萬元。

## 第十節 交通建設

### 1. 道路系統之規定

南京市道路系統，於民國十八年

十月由前首都建設委員會，着手規劃，當設計之始，經審度現狀，與將來需要，對於舊有之建築物，名勝古蹟，以及舊有道路，均酌予保留，或加以改善，所以免無謂之犧牲，亦所以節建設之費用。此項設計，經該會審慎研討，交付專家審查，於十九年三月始呈報。國民政府核定公佈施行。至其規劃之原則，大概採用放射形，及矩形綜合制，以中山、中央、中正、漢中各放射式幹路，作為設計全市幹路之基線，所有其他幹路，概依該項基線平行，或垂直布置之。幹路以北空地居多，故道路系統之規定，得不受舊有路線之限制。幹路以南原為舊市繁盛之區，屋宇鱗比，街衢縱橫，除儘量容納原有路線外，其過於曲折而較短者，乃另闢新線，以糾正之。在城之西北隅，山地較多，為減省建築費及增進交通安全暨市容計，所定路線類皆就地勢情形，而作曲線形式。城東明故宮地域，原為故宮遺

南京市工務局新闢各種馬路二覽表（自十六年六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

道 路 名 稱	路面種類	長 度 (公 尺)	寬 度 (公 尺)	建 築 費	完 工 日 期
中山路	柏 油	一 二 , 〇 〇 一 . 九 四	四〇	一 , 〇 七〇 , 一 一 四 . 七 二	十八年五月
黃埔路	柏 油	一 , 〇 五〇 . 〇〇	一 六 . 四 六	一 九 , 八 七 七 . 七 三	十九年五月
中山門馬路	碎 石	一 三 七 . 六〇	一〇 . 五 六	一 二 , 四 三〇 . 八 五	十八年五月
中央黨部馬路	柏 油	三 三 四 . 〇〇	一〇	九 , 二 四 七 . 八 九	十八年四月
中正路	柏 油	一 , 三 三 四 . 〇〇	四〇	七 六 , 〇 六 九 . 九〇	十九年七月
國府東路	柏 油	三 六 六 . 〇〇	二 一 . 三 四	一 八 , 一 五 六 . 八 五	二十年一月
朱雀路	柏 油	六 三 三 . 三〇	二 四 . 三 八	一 二 , 八 〇〇 . 一 二	二十年三月
山西路	碎 石	五 〇 〇 . 〇〇	一 八 . 〇〇	五 九 , 七 三 四 . 九 八	二十年五月
太平路	柏 油	一 , 四 五 四 . 六 六	二 四 . 三 八	一 二 三 , 六 六 七 . 一 七	二十年十月

址，空地遼闊，且地點頗合政治區之需要，爰定為中央政治區域，所有路線與該區規劃，另有規定，茲不贅述。

### 2. 新路之開闢及舊路之翻築

京市路政，自十六年六

月工務局成立後，首先即開闢獅子巷馬路，繼則開闢中山大道並黃埔路、三元巷馬路、中央黨部馬路、朱雀路。十九年春，首都幹路系統圖公布後，即循序開闢。計自十六年六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新築道路，柏油路四七、二八〇·一一公尺，彈石路四〇、三三六·八〇公尺，碎石路二四、八一八·七五公尺，煤屑路一、三九·〇〇公尺，總計長度約一三·五七五公里。至於京市舊有街道，大都彎曲狹隘，坎坷不平，尤以城南為甚。自十六年六月工務局成立後，即從事開闢新路，一面亦致力於翻築舊路，組織工隊隨時保養，凡溝渠之設備其不合實用者，衛諸市經濟情形，酌予翻築外，通常修繕工作，亦由常工任之。所有築路經費，在十九年以前，每月為五千元，嗣因新闢馬路，逐年增多，省市對界後，市區範圍擴大，戶口激增，需要亦廣，養路經費亦以事業拓充，至二十五年已遞加至每月二萬元，徒以料價增漲，工資亦昂，各種新建道路房屋

下：

茲將京市歷年來新闢之道路，及翻築之舊路，分別列表於

工程既已增多，斯保養之事繁，探度現狀似尚未能盡合未來之需求也。計自十六年六月起至二十五年六月止所修各種路面約為二、二九五、五九三·五八平方公尺，通溝長約八八〇公里，裝溝長約廿九公里，詳如下表：

柏油路 三一九，二八六·六九平方公尺  
彈石路 八三五，九四二·三五平方公尺  
碎石路 一，〇〇七，二五四·六〇平方公尺  
煤屑路 九五，〇五三·二三平方公尺  
石板路 五，九八六·四三平方公尺  
土 路 二七，二八八·〇八平方公尺  
水泥混凝土路 四，七八二·二〇平方公尺  
修疏溝渠 八八〇，九五八·〇〇公尺  
裝溝管 二九，四一·一〇公尺

第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白下路					柏油	柏油	六四四·〇〇	二八	六三，三五四·八一	二十年十月
漢中路					柏油	柏油	一，六六一·〇〇	四〇	一四六，六三三·七七	二十年三月
玄武路					柏油	柏油	二二四·一六	一一一	一五，八八八·七〇	二十年九月
中華路					柏油	柏油	一，八二六·〇〇	一三三	一六五，一四一·七五	二十一年八月
中華門環門馬路					柏油	柏油	五四六·三〇	一五	三一，二三六·四五	二十一年十一月
大光路					石片	石片	一，五六三·〇〇	八	一〇，二五一·四七	二十二年七月
石城路					石片	石片	一八七·〇〇	一二	三一，〇一一·四五	二十二年九月
考試院馬路					柏油	柏油	二二〇·〇〇	八	四，〇六一·五〇	二十二年十月
高樓門馬路					石片	石片	(不一)		一，三二四·六〇	二十三年二月
漢口路					碎石	碎石	四，九六二·〇〇平公		一，三三〇·五〇	二十三年三月
中央路					柏油	柏油	三，八二六·〇〇	四〇	五三，一五九·七四	二十三年五月
贛園路					石片	石片	五二八·六〇	一二	一〇，四八一·四三	二十三年五月
獅子橋馬路					油	油	一七，二七五·〇〇平公		五，二九四·九一	二十三年六月
中漢路					柏油	柏油	六，一七三·〇〇	五	九，一五二·〇五	二十三年八月
雲南路					柏油	柏油	一四八·〇〇	二二	八，六〇一·七一	二十三年九月
白下路東段					柏油	柏油	九一·〇〇	二八	五，八四九·九一	二十三年十一月
建康路二三兩段					油	油	八九六·八〇	二六	五五，八三八·六〇	二十三年十一月
國府路					柏油	柏油	九六二·八二	二六	六二，四七六·三五	二十三年十一月
新住宅區第一區全區道路					碎石	碎石	五九，八九九·六八平公		一〇〇，三四四·七三	二十四年一月
宮後山住宅區道路					煤油	煤油	二，六三〇·〇〇平公		三一，五二五·九五	二十四年一月
建康路第四段					柏油	柏油	六九〇·〇〇	一一一	四〇，〇五四·〇九	二十四年一月
莫愁路					柏油	柏油	一，五一八·五〇	二三	八一，〇九四·一三	二十四年八月
雲南路					石片	石片	五一一·〇〇	六	六，〇六四·〇五	二十四年八月
南通路(臨時路面)					石片	石片	四六三·〇〇	五	四，九九一·八五	二十四年九月
廣州路							二，五六七·五〇	六		二十四年九月

珠江路			柏油	二，一五·〇〇	二八	一三九，六三九·五〇	二十四年十一月
上海路（第一期）			碎石	二，一六九·〇〇	七	三〇，九六五·一四	二十四年十月
多倫路			碎石	一，六七二·〇〇	七	一一，二九三·九八	二十五年三月
南通路（第一期工程）			彈石	四六三·〇〇	六	四，九九一·八五	二十四年八月
雲南路南段			碎石	五二一·〇〇	二二	六，〇六四·〇五	二十四年六月
黑福察等路			彈石	四，三六七·三一	五·五	四七，一六二·四〇	二十五年四月開工
鐵江路			彈石	五三四·〇〇	三	四，一四四·七〇	二十五年四月開工
昇州路							現正進行中
建康路第二段							同右
新住宅區第四區道路							
南京市工務局興築城外及近郊各馬路一覽表（自十六年六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							
道 路 名 稱	路 面 種 類	長 度 (公 尺)	寬 度 (公 尺)	建 築 費	完 工 日 期		
燕子磯馬路	土 路	一一，五二〇·〇〇	四·五七	三〇，〇一〇·〇〇	十七年五月		
熱河路	柏 油	八九一·八〇	二·〇〇	七六，六四〇·七七	十九年八月		
雨花路	碎 石	八二七·三〇	二三·〇〇	五三，〇四六·五六	二十一年九月		
京蕪路	石 片	二，七九五·〇〇	七·五〇	一五，七七六·九三	二十一年九月		
堯姚路	石 片	七，二〇八·〇〇	四·〇〇	二〇，〇七四·八〇	二十二年三月		
京贛路	柏 油	九，一八五·〇〇	七·五〇	五四，五七四·四一	二十二年十二月		
江邊馬路	柏 油	一，二〇八·〇〇	三〇·〇〇	九四，四八八·二四	二十三年二月		
米行街馬路	石 片	四三六·五〇	五·〇〇	二，七一八·九六	二十三年二月		
舉湖路	石 片	四，一八〇·〇〇	二·五〇	五，三九一·三七	二十三年三月		
工兵學校馬路	石 片	一，三九三·〇〇	五·〇〇	四，四四一·八一	二十三年四月		
正學路	石 片	四〇六·〇〇	六·〇〇	四，二八七·一四	二十三年六月		
和上路	石 片	三，六三〇·〇〇	四·〇〇	八，八六五·七〇	二十一年十一月		
仙林路	石 片	八，四九一·〇〇	四·〇〇	一，五五七·三〇	二十一年十二月		

第一 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光石路		石	片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	一·五七二·一	二十三年二月
老君塘至雨花路道路		石	片	四〇六·〇〇	六·〇〇	四·二八七·一四	二十三年六月
美洲路		碎	石	九六三·〇〇	四·〇〇	三·三四七·七四	二十三年七月
埂舍路		石	片	五·七四四·〇〇	五·〇〇	一一·一二三·一六	二十三年八月
觀白路		石	片	九·三八六·〇〇	五·〇〇	三七·九九九·三二	二十三年八月
麒麟路		石	片	五·四〇五·〇〇	五·〇〇	一三·一三三·九六	二十三年八月
江大路		石	片	四·七〇〇·〇〇	五·〇〇	一七·八四六·五五	二十三年八月
太平門外道路		石	片	一四·四七九·〇〇	五·〇〇	三四·七〇四·五六	二十三年九月
新民門至四所村道路		石	片	一·八七四·七〇平公	一·七三九·三六	二十三年十二月	
平民住宅區道路		煤	屑	(不一)	一·三七四·九八	二十三年四月	
太平門外道路		石	片	三五八·〇〇	一五·〇〇	五〇〇·五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堯岔路		石	片	(不一)	二·六五九·一〇	二十三年十一月	
燕子磯三台洞道路		石	片	(不一)	二·二六五·八五	二十三年十一月	
水西門外道路		石	片	(不一)	四·〇一五·五二	二十四年一月	
通濟門外道路		彈	石	一·三七三·四〇	六·〇〇	三·二八二·一四	二十四年四月
挹江門外輪渡碼頭路		碎	石	四〇·〇〇	一二·六〇	一·二〇三·三六	二十四年三月
下關和記行道路		彈	石	一·四二四·六〇	三·〇〇	二·〇一九·三五	二十四年八月
兵工廠至新路口道路		碎	石	三六〇·〇〇平公	一·二·六〇	七八三·八一	二十四年一月
京湖路北段		石	片	一·〇二五·〇〇	四·五〇	三·四八三·〇〇	二十四年四月
下關躉雲堂道路		石	片	九二〇·〇〇	三·〇〇	一·〇七〇·〇〇	二十四年七月
玄武門外道路		碎	石	三六八·〇〇	一一一·〇〇	一·八五二·六〇	二十四年十月
翠州路		碎	石	(不一)	一〇·四六三·五〇	二五年五月	
遺族女校至工兵學校道路		彈	石	(不一)	四五〇	一四·二〇〇·九三	二十五年三月
隆佐雨花路		碎	石	一七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七·四六二·八〇	二十五年二月
浦口小河西道路		石	片	一一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六七二·五六	二十五年一月

環湖路(太平門至和平門)	彈	石	四，一七七·〇〇	六·五〇	二六，六二五·八五	二十五年二月
通外砲兵二旅至教導隊	彈	石	七，五七三·〇〇	四·五〇	三，五六八·七二	二十五年二月
東嶽廟至通三園道路	彈	石	九六八·〇〇	五·〇〇	三，六九〇·七四	二十五年三月
五貴橋道路	彈	石	三五二·〇〇	五·〇〇	一，二三三·三〇	二十五年三月
漢西門至三汊河道路	彈	石	四，二六四·〇〇	三·〇〇	六，〇二七·四二	二十五年三月
通江路	彈	石	四八三·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四八七·七八	二十五年四月
北河口至無線電台道路	彈	石	九七五·〇〇	四·〇〇	四，二三三·六六	二十五年五月

南京市工務局翻築及放寬各路一覽表(自十六年六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

道 路 名 稱	路面種類	長 度 (公 尺)	寬 度 (公 尺)	建 築 費	完 工 日 期	附 註
九眼井至成寶街道路	碎石	八八九·平公	三，三五六·〇〇	十七年九月		
國前馬路	柏油	二一二·平公	一，七〇三·八三	十七年九月		
楊公井馬路	柏油	一八六·平公	六五五·二〇	十七年八月		
翻築中山路一二兩段	柏油	九，二九三·半公	一八，九四〇·〇〇	十九年六月		
翻築大倉園至半邊街馬路	柏油	七，六四五·二二·平公	五，六四〇·〇〇	十九年七月		
放寬高達門馬路	柏油	四，二九〇·〇〇·平公	三，一九·七二	十九年八月		
翻築土街口至羊皮巷馬路	柏油	二，六一五·七五·平公	一，八九四·六三	二十年五月		
翻築祠堂巷馬路	柏油	(不一)	一，一八八·平公	二十年十月		
翻築丁家橋至獅子巷馬路	柏油	(不一)	一，一五二·〇〇	二十年九月		
翻築二處廟一帶馬路	柏油	四，一五七·五〇	三十年十月			
翻築新街口至紅紙廊馬路	碎石	五，五四九·七四·平公	三，五九七·五〇	三十一年一月		
翻築紅紙廊至下街口馬路	碎石	七〇〇·〇〇·平公	一，五八〇·五三	三十一年九月		
太平路南段加寬柏油	柏油	(不一)	五，九九九·〇〇	三十一年六月		
翻築中山北路及熱河路	柏油	(不一)	七，六七七·〇〇	三十一年九月		
翻築石板橋道路	碎石	三二，一六六·〇〇·平公	四，三九六·八八	三十一年九月		

第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翻築興中門外道路		碎	石	四，一七五·九四平公			三，〇七七·〇九	二十一年十一月
翻築江邊海軍碼頭道路		碎	石	三九四·六〇平公			一，八九一·五九	二十一年十一月
翻築陶谷村馬路		彈	石	九四二·五〇平公			一，〇五五·八五	二十一年五月
翻築中正路		碎	石	四，〇九五·〇〇平公			一，八一二·〇〇	二十一年七月
翻築青石街道路		碎	石	一，二四八·〇〇平公			三，一三八·四二	二十一年七月
放寬名士埂馬路		彈	煤	二，四七〇·〇〇平公			一四五·九四	二十一年十一月
放寬小門口至草場門道路		彈	石	四，二一〇〇·〇〇平公			一，七六九·五五	二十一年十一月
修理第一公園內道路		碎	石	(不一)			一，九八八·三〇	二十二年二月
添築太平路慢車道		彈	石	七，三三三·八〇平公			八七九·四五	二十二年九月
修築常府街馬路		碎	石	(不一)			九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十月
修築建鄯路		碎	石	(不一)			三，一一六·五二	二十三年一月
修築許家巷馬路		碎	石	三，六六一·三〇平公			一，八五〇·五四	二十三年二月
翻修漢口路		彈	柏	四，九六二·〇〇平公			一，三三〇·五〇	二十三年三月
翻築成寶街至大石橋道路		彈	柏	三，〇二九·〇〇平公			二，〇三八·五〇	二十三年六月
翻築國府西街馬路		柏	油	(不一)			四一·一·四〇	二十三年六月
翻築獅子橋薩家灣道路		柏	油	一五二·七五平公			五，二九四·九一	二十三年六月
翻築興中門外惠民橋道路		石	油	五五·九三平公			一，五七四·三七	二十三年五月
翻築金銀街道路		石	油	(不一)			四，四八九·四八	二十三年一月
翻築中央黨部至紫竹林道路		石	油	三五三·〇〇			一，九三〇·八〇	二十四年二月
翻築太平門小學道路		石	油	一·五〇			四九六·五六	二十四年二月
翻築石青陽先生墓道		石	油	二·五〇			八九三·九〇	二十四年三月
放寬中山北路廣東路交叉口		石	石油	五一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十四年六月
翻築大王府巷馬路		石	石油	四一九·〇〇			六·〇〇	一九·五九九·〇九
放寬大豐富巷馬路		石	石油	四九九·五〇			四·〇〇	三，〇一一·三〇
		彈	柏	四·〇〇			六·〇〇	二二·五·〇五
		石	石	二四·五〇				二十四年八月
		石	石	六·〇〇				二十四年八月

橋 名	建 材 料	建 築 費	完 工 日 期	碎 石	五 四 三 · 八 〇	不	一	八 七 一 · 六 二	二十三年十二月
中 山 橋	鋼 筋 水 泥	一 五 九 · 一 一 五 · 〇 〇	十 八 年 五 月	彈	一,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逸 仙 橋	松 木	三 一, 〇 九, 四 · 〇 〇	十 八 年 五 月	彈	二, 五, 〇 · 〇 〇	四 〇 〇 · 平 公	四	, 〇 · 〇 〇	二十四年十月
四 象 橋	鋼 筋 水 泥	二 〇, 九 八, 八 · 八 八	二十 年 二 月	彈	三, 〇 · 〇 〇	五 六 · 〇 〇	五	, 〇 · 〇 〇	二十五年一月
翻 築 龍 蟠 里 道 路				石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五年一月
翻 築 青 龍 古 道 一 段 馬 路				水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放 寬 中 山 北 路 (鼓 樓 至 乾 河 沿)				石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放 寬 中 山 北 路 江 邊 二 段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改 築 北 極 閣 漫 道				石 泥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建 築 四 所 村 第 三 部 份 道 路				柏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建 築 中 山 路 山 西 路 廣 場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放 寬 考 試 院 至 成 貢 街 馬 路				等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翻 築 菜 市 口 至 飛 機 場 兩 道 路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翻 築 鑑 市 口 道 路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翻 築 青 石 橋 至 蘆 薦 營 馬 路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漢 中 路 加 鋪 柏 油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建 築 中 央 路 正 式 路 面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中 正 路 中 央 商 場 人 行 慢 車 道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建 築 交 通 部 東 邊 慢 車 道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放 寬 碑 亭 巷 至 成 貢 街 馬 路				油	一 · 九 四 八 · 〇 〇	三 · 〇 〇	三	, 四, 五, 七, · 五 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3 橋樑之修建 京市舊有橋樑，年久失修，大多損壞，不堪載重，如全部修建，時間財力，均所不許，除新闢各路附屬之橋樑已隨同道路放寬改建外，其餘舊有各橋，即就交通衝要，及損壞情形，予以改建或修理，以利交通。茲將歷年修建各橋樑列表於下：

南京市工務局建築橋樑一覽表（自十六年六月至二十五年六月止）

文 章 編 號	橋 名	長 度	寬 度	水 深	土 質	水 泥	水 泥	中間 六 公 尺 加 柏 油
玄 武 路 橋	秦淮小公園木橋	上 游 橋	松	碎 石	柏 油	橋 面	六 · 二 五 六 · 〇 〇	二 十 年 六 月
		下 游 橋	松	木	木	木	一 · 五 六 · 八 四	二 十 一 年 九 月
		長 干 橋	松	木	木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二 年 十二 月
		中 淮 橋	秦淮小公園木橋	上 游 橋	松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二 年 十二 月
		下 游 橋	松	木	木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一 年 十一 月
		長 干 橋	秦淮小公園木橋	上 游 橋	松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二 年 十二 月
		下 游 橋	松	木	木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一 年 十一 月
		長 干 橋	秦淮小公園木橋	上 游 橋	松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二 年 十二 月
		下 游 橋	松	木	木	木	一 · 九 八 · 五 〇	二 十 一 年 十一 月

第一章 南京市之經濟建設

利涉橋	松木	一,三〇〇·〇〇	二十三年十二月
石城橋	松木	二,五七二·五八	二十三年三月
滄波門二道橋	磚石	一,二六九·九六	二十四年四月
公共體育場便橋	松木	一,五四〇·〇〇	二十四年六月
文津橋	鋼筋水泥	一二,一〇〇·〇〇	二十四年八月
珍珠橋	松木	一二,一五八·一二	二十四年十二月
新河口木橋	松木	八六八·〇〇	二十五年一月

南京市歷年來各種車輛數量比較表（自十七年起至二十四年止）

年 份	類 別	汽 車		馬 車		人 力 車		自 行 車		板 車		手 車		水 車		貨 箱 車		機 腳 踏 車		合 計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年 數	輛
十 七 年	一 四 四	四 四 四	五 三 三	五 九 〇	二 八 一	一 一 八 二	三 五 一	四 一	〇	八 三 四 九	一 〇	一 六 ， 四 五 三	一 七 ， 七 三 三	一 四 ， 八 五 四	一 七 ， 七 三 三	一 四 ， 八 五 四	一 八 ， 一 一 五	一 八 ， 一 一 五	一 八 ， 一 一 五	一 八 ， 一 一 五	
十 八 年	七 六 四	四 五 八	九 〇 九 七	二 二 五 三	二 八 〇	二 二 八 〇	六 〇 〇	一 一 〇	一 〇	一 一 〇	一 〇	一 一 〇									
十 九 年	八 一 九	三 八 〇	八 四 〇	三 二 八	三 二 八	一 八 一 七	三 二 八	五 四 二	六 一	七	一 四 ， 八 五 四	一 七 ， 七 三 三	一 四 ， 八 五 四	一 八 ， 一 一 五							
二十 一 年	一 一 ， 一 八 八	三 四 七	九 八 五 六	二 二 三 一	四 〇 〇	二 二 四 九 三	五 八 九	六 二 五	九	一 七	一 七 ， 七 三 三	一 四 ， 八 五 四	一 八 ， 一 一 五								
二十 二 年	一 一 ， 一 〇 二 一	三 二 九	九 〇 二 六	一 一 ， 一 八 八	一 一 ， 一 八 八	三 三 三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一 一 ， 一 六 〇		
二十 三 年	一 一 ， 一 六 七 四	三 二 三	一 〇 ， 五 四 四	五 五 ， 四 四	四 七 二	六 六 一	一 一 ， 一 九 五	六 六 〇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一 一 ， 一 九 五		
二十 四 年	二 一 ， 〇 〇 六	三 〇 五	一 〇 ， 九 六 二	六 六 七 六	四 五 一	一 一 ， 一 三 三 四	三 七 七	五 八	九 七	一 一 ， 一 三 三 四	三 七 七	三 三 ， 二 六 六									
百 分 比	六 · 七	二 · 二	五 四 · 七	一 八 · 六	二 · 三	一 一 · 六	三 · 三	一 一 · 四	○ · 二	百 分 之 百	—	—	—	—	—	—	—	—	—	—	

市鐵路之整頓及展築 京市鐵路，創辦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由下關江口起，至城內中正街止，全長二十八里。該路在民國元年以後，十七年以前，因政局不安，戰爭迭起，收費，以獎勵農產品輸出，故該路經切實整頓之結果，遂使從前八不敷養路，車輛無法補充，設備不全，收入大減。十七年以來，路務遂一落千丈，幾有一蹶不可復振之勢，然市區逐闢，將所有機車客貨，市鐵路仍佔交通重要地位。經由市府撥款，將所有機車客

4 交通之管理 京市交通事業，在未建都以前，向乏有系統之管理機關，自十六年市府成立後，始於工務局內附設公用科，旋改為公用股，專司公用建設及交通管理事宜。其歷年來辦理交通管理之事項，訂有水陸交通管理規則，檢驗各種車輛，嚴格考驗汽車駕駛人，訓練各種車夫，規定各種車輛價格，設立船隻檢驗登記處，招商承辦公共汽車，設立各種交通標誌，建設各重要交叉路口交通指揮燈，交通安全帶，及崗警指揮台，規定笨重車輛行駛路線及通行時間等等。茲將南京市歷年來各種車輛數量列表比較如下：

## 第十一節 市營業

南京市府爲輔助市政建設，發展市民經濟，調整市面金融，並鼓勵市民儲蓄起見，爰於民國十七年籌設市民銀行，幾經擘劃，始於是年十二月四日正式成立，設總行於南京坊口街，內部組織分爲文書、會計、營業、出納、儲蓄及房地產信託各部。創設之初，原定資本一百萬元，官股民股各佔其半，惟以

資倡導，其餘民股伍拾萬元，俟市民繁榮，再行籌募。而歷年

災患頻仍，經濟枯窘，商業之不景氣，籠罩全國，京市亦蒙其

影響，徵集民股，迄未實現。至該行營業狀況，除民國二十年

二十二年因外患及水災影響益餘稍殺外，均有增進，尤以二

十四年度爲最。至於歷年盈餘之比較，民國十八年爲一萬五千

元，民國十九年爲二萬四千元，民國二十年爲一萬七千元，民

國二十一年爲一萬七千元，民國二十二年爲三萬七千元，民國

二十三年爲六萬八千元，民國二十四年爲九萬餘元。

最近該行爲適應環境之需要，力圖業務之發展起見，於二十四年底，遷至中華路二〇五號大廈營業；行內各部力加整飭，尤以會計制度之改良，最著成效。各部因事設職，力避冗廢，增進收益，以開其源，撙節開支，以節其流，目前各部營業狀況，有如下述：

### 1 儲蓄部

該行儲蓄業務計有定期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零存整取儲蓄存款，整存零取儲蓄存款，平民儲蓄存款等五種。爲鼓勵儲蓄起見，利息向極優厚，尤以平民儲蓄一項，爲邁息八厘。存取手續，力求簡便，現有各種儲蓄存款共計六千餘戶。

### 2 營業部

營業部辦理國內外匯兌，買賣有價證券，並經理各種存放款，現有支票存款，憑摺存款，往來存款，共數百戶，各種放款亦數百戶，過去各種放款爲數甚鉅，現正陸續整理，以保權益。

### 3 信託部

該行於最近成立信託部，以應社會之需要

，而達服務社會之目的，計有保管信託，不動產信託，財產管收付各約二十餘萬元，所有一切收入，均由該行代印統一收據

，並護理信託，執行遺囑信託，管理遺產信託，信託投資，轉送各局處應用，以資劃一，而杜流弊。

此外京市並設有協濟，公濟兩公典，以調劑貧民金融。公典資本定爲伍拾萬元，協濟典資本定爲三十萬元，承當衣物，估值力持公平，絕無任意擡高抑低之弊。利率及滿當期限，均參照地方習慣辦理。

### 4 代理市庫

該行代理南京市金庫，舉凡市府各局處之一切收支，統由該行經理。近因市政日繁，收支激增，每月

## THE CHINA CAR & FOUNDRY COMPANY LTD.



Builders of:—

Railway freight Cars

Railway Passenger cars,

&

Steel Fabricators

Works:—

Kwong Foo Road, Chapei Shanghai.

Offices:—

21 Yuen Ming Yuen Road, Shanghai.

# 大來洋行

專門行銷洋松及柳安

敝行參與中國政府鐵道建設歷三十餘載。供應巨量枕木。以及各種建設木材。高等柳安。信譽卓著。名聞全國。此。敝行所引爲榮幸者也。

大來洋行敬啓

中國總行在上海廣東路五十一號